

采 购 需 求

一、采购内容、数量及预算

序号	项目名称	用途	服务期限
1	2019 年海南省全民健身运动会	赛事运营	自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预算金额		大写：柒佰贰拾捌万元整 (¥：7280000.00 元) 注：所有投标报价不准超过预算。	

二、赛事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充分发挥全民健身在健康海南建设中的独特作用,丰富人民群众文体生活，营造欢乐和谐的社会氛围，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精神为指导，以全面推进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为抓手，不断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高度融合，把增强人民体质、提高人民身心健康水平作为根本目的，通过整合资源、创新形式，动员和引导社会力量广泛组织开展贴近生活、丰富多彩、特色鲜明、注重实效、方便参与、利民惠民的体育健身活动，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主动参与健身的意识，在全社会形成

崇尚健身、参与健身、支持和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为建设健康海南贡献力量。

二、办赛机构

主办单位：海南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协办单位：各市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海南省体育总会、各行业体协

三、工作职责

（一）办公室

- 1.全面统筹赛事筹备各单位、各部门工作；
- 2.各部门来文审核和分办处理；
- 3.筹备安排组委会、执委会等会议；
- 4.负责重大事项的协调、沟通、督办工作；
- 5.领导和嘉宾的接待服务工作。

（二）竞赛部

- 1.负责竞赛方案、规程的制定；
- 2.负责运动员、裁判员队伍的管理；
- 3.负责运动队伍报到、竞赛组织实施等相关工作；
- 4.负责竞赛安排、成绩管理及颁奖安排；负责场地、器材的布置；
- 5.比赛道具及竞赛物料的准备；
- 6.奖牌的设计和制作。

（三）后勤保障部

- 1.负责落实赛事食宿保障工作；
- 2.负责落实大赛车辆、服装、物料等保障工作；

- 3.负责落实赛事医疗、安保保障工作；
- 4.协助做好启动仪式、颁奖仪式等工作。

（四）大型活动部

- 1.负责启动仪式、颁奖仪式策划、组织和执行；
- 2.负责活动现场工作监督。

（五）新闻宣传部

- 1.负责运动会的全程新闻宣传计划的制定、执行；
- 2.负责运动会的全媒体宣传策划，节目播出协调；
- 3.新闻发布会和赛事推介会的组织；
- 4.运动会资料收集、整理；统筹各级媒体的采访、宣传专稿审查等工作；
- 5.现场摄影摄像工作；
- 6.采集活动亮点及新闻人物、事件。

四、项目设置

（一）群众比赛项目（26项）篮球、九人排球、沙滩排球、气排球、五人足球、沙滩足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台球、门球、象棋、围棋、太极拳、广场健身操（舞）、健身气功、射箭、飞镖、轮滑、定向、游泳、帆板、五绳拔河、顶棍、提水抗旱、背“媳妇”。

（二）健身擂台项目（10项）30秒跳绳、俯卧撑、仰卧起坐、立定跳远、足球射门、引体向上、踢毽子、定点投篮、足球运球绕杆、后抛实心球。

五、时间和地点

（一）群众比赛、健身擂台项目总决赛时间：2019年12月13日至15日，地点见各单项竞赛规程；

（二）2019年12月15日晚上在海口市举办颁奖仪式。

六、组队办法

(一) 群众比赛项目及健身擂台项目总决赛以各市县、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行业体协为单位组队参赛；

(二) 各参赛代表队参赛人数和报名方式按各单项竞赛规程执行。

七、参赛办法

(一) 注册的现役运动员、在读体育院校的体育专业学生、其它高等院校运动队学生不能参加比赛；

(二) 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适合所报参赛项目运动。如在运动会期间出现非竞赛组织导致的意外情况，由代表队和个人自行负责；

(三) 各单位必须为参赛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 具体参赛条件详见各单项竞赛规程；

(五) 各市县、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行业体协必须从群众比赛项目中选取10个及以上项目和10个健身擂台项目参赛，参赛项目不足的代表队将不能参加优秀组织奖的评选。群众比赛项目和健身擂台项目的总决赛必须先由各市县、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行业体协自行组织各项的选拔赛，选出优胜队伍或个人参赛；

(六) 各代表团设团长1名、副团长2名、工作人员3名。若参加比赛项目不超过5(含)项的代表团，设团长1名、副团长1名、工作人员2名，不超过3(含)项的，设团长1名、工作人员1名。

八、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各项目竞赛规则和

本届运动会的相关规定。各项目的具体竞赛办法，按各单项竞赛规程执行；

（二）各代表队自行组织选拔优胜队伍（人）参加总决赛；

（三）各项目报名不足 3 支队伍（人）则取消该项目比赛；

（四）运动员已报名项目不得无故弃权，确实因伤、病不能参赛者，必须提供医生检查证明。

九、奖励办法

（一）比赛录取前八名，第一至第三名颁发奖金、奖牌及证书，个人赛第四至第八名颁发奖金及证书，团体赛第四至第八名颁发证书。参赛队（人）不足 8 个（含）按实际参赛队（人）减 2 录取奖励。

1.群众比赛项目：

团体赛奖励：

第一名：30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二名：20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三名：10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四至第八名：颁发证书

个人赛奖励：

第一名：10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二名：8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三名：5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四至第八名：300 元奖金及证书

2．健身擂台项目：

第一名：6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二名：4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三名：300 元奖金、奖牌及证书

第四名至八名：200 元奖金及证书

（二）本届运动会以鼓励群众参加健身活动、检验各市、县和行业体协开展全民健身成果为目的。对积极开展全民健身工作和组队参赛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予以表彰。本届运动会不设团体总分排名和奖牌榜。

十、经费

本次运动会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报到时缴纳食宿费：150 元/人/天，不足部分由组委会承担，往返差旅费自理，超编人员费用自理。

十二、报名方式

（一）各参赛单位根据组委会指定的报名方式
进行报名。

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雅琪

联系电话：18889282644

电子邮箱：邮箱：1016260172@qq.com

（二）总决赛报名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22 日。

2019 年海南省全民健身运动 会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名称	采购内容
1	食宿	食宿费用	代表团部、组委会工作人员约 150 人,共4 天,不低于 300 元/人/天。
2	服装费	服装费	各代表团部、组委会工作人员约 150 人×2 套
3	宣传费	宣传费	新闻发布会、海南电视台、海南日报、海口电视台、南海网等电视及平面、自媒体进行宣传,时期为 9—12 月
4	颁奖仪式	颁奖仪式	舞台搭建、现场氛围营造搭建、道具物料,礼仪服务,音响、节目表演不少于 2 个等。
5	审计	审计	聘请第三方进行专项审计
6	评估	评估	聘请第三方进行专项评估
7	篮球、九人排球、沙滩排球、气排球、五人足球元、沙滩足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台球、门球、象棋、围棋、太极拳、广场舞健身操舞、健身气功、射箭、飞镖、轮滑、定向、游泳、帆板、五绳拔河、顶棍、提水抗旱、背“媳妇”、健身擂台项目 (10项)共计36项比赛。	劳务费	裁判、志愿者、工作人员共计约 1000 人,工作 4 天。
		住宿费	裁判、运动员、志愿者、媒体、工作人员共计约 2500 人,工作 4 天。
		交通费	裁判、运动员、志愿者、媒体、工作人员共计约 2500 人,工作 4 天,车次共约 192 车次。
		场地租赁、赛场布置,比赛器材、物料及制作	36 项的比赛场地租赁、现场氛围、场地搭建、比赛器材、物料,单项秩序册、灯光、音响等费用
		饮用水	5000 箱
		保险费	赛事保险费
		安保、医疗	比赛期间的安保医疗费用
竞赛办公用品	墨盒,打印机、纸,笔记本、笔、写字板、文件夹、手旗、发令枪、哨子等		
8	竞赛物料	竞赛物料制作及印刷	金银铜奖牌共约 1200 个(材质:锌合金,)证件共约 1800 个、总秩序册共约 300 本等
9	投标费	1 项	

10	税金	1 项	
----	----	-----	--

